

以下為本公司獨立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敬啟者：

下文載列吾等有關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根據下文第二節附註2.1所載呈列基準編製的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相關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連同有關附註(「財務資料」)，以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中期比較資料」)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於[編纂]刊發的有關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本文件(「文件」)。

貴公司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下文第二節附註2.1所述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 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除重組之外，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起並無開展任何業務或經營。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為 貴公司編製法定財務報表，原因是其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之相關規例及法規並無法定審核規定。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下文第二節附註1所述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現時 貴集團旗下的所有公司均已採用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結日。現時 貴集團旗下的公司之法定財務資料或管理賬目乃根據該等公司註冊成立及/或創立所在的國家之適用相關會計原則編製。彼等於相關期間之法定核數師詳情載於下文第二節附註1。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董事」）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之相關財務報表乃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審核。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相關財務報表且並無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董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真實公平的相關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並行使董事認為編製相關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

申報會計師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就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分別達致獨立意見及審閱結論，並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及審閱結論。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財務資料的程序。

吾等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中期比較資料進行審閱。審閱原則上包括向管理層作出查詢，以及對財務資料應用分析性程序，並據此評估除另有披露者外，是否已貫徹採用會計政策及呈列方法。審閱範圍並不包括監控測試與核實資產、負債及交易等審核程序，故其範圍遠不及審核，因此提供之保證水平亦不如審核。有鑑於此，吾等並無對中期比較資料發表意見。

有關財務資料的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及基於下文第二節附註2.1載列的呈列基準，財務資料已真實公平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就中期比較資料作出的審閱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並不構成審核)，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並無得悉任何事項，致令吾等認為中期比較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就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基準編製。

一、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561,585	576,663	581,557	227,868	273,007
銷售成本		(439,771)	(449,616)	(446,418)	(174,101)	(213,094)
毛利		121,814	127,047	135,139	53,767	59,9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283	4,402	7,871	1,022	4,2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396)	(22,071)	(21,850)	(8,176)	(10,934)
行政開支		(74,514)	(70,675)	(73,883)	(29,389)	(28,434)
其他開支		(1,764)	(101)	(888)	(45)	(3,113)
融資成本	7	(7,164)	(4,630)	(3,567)	(1,400)	(2,519)
除稅前溢利	6	22,259	33,972	42,822	15,779	19,138
所得稅開支	10	(3,815)	(3,794)	(3,055)	(1,445)	(3,458)
年內/期內溢利		18,444	30,178	39,767	14,334	15,680
下列人士應佔：						
貴公司擁有人		18,446	30,180	39,769	14,335	15,681
非控股權益		(2)	(2)	(2)	(1)	(1)
		18,444	30,178	39,767	14,334	15,680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已宣派及派付股息之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年內/期內溢利	<u>18,444</u>	<u>30,178</u>	<u>39,767</u>	<u>14,334</u>	<u>15,680</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21	—	202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7,831</u>	<u>3,529</u>	<u>11,887</u>	<u>6,694</u>	<u>(13,639)</u>
	<u>17,831</u>	<u>3,529</u>	<u>11,908</u>	<u>6,694</u>	<u>(13,437)</u>
年內/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36,275</u>	<u>33,707</u>	<u>51,675</u>	<u>21,028</u>	<u>2,243</u>
下列人士應佔：					
貴公司擁有人	36,277	33,709	51,677	21,029	2,244
非控股權益	<u>(2)</u>	<u>(2)</u>	<u>(2)</u>	<u>(1)</u>	<u>(1)</u>
	<u>36,275</u>	<u>33,707</u>	<u>51,675</u>	<u>21,028</u>	<u>2,243</u>
貴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36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8,700	212,465	282,487	288,43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6,791	6,584	6,509	6,19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	14	7,783	6,351	9,331	12,008
遞延稅項資產	25	8,149	7,421	7,064	7,779
可供出售投資	15	—	1,120	1,173	1,340
貸款予投資對象	15	—	2,239	2,306	2,233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1,423	236,180	308,870	317,988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8,117	49,719	60,130	69,5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176,243	188,365	204,520	214,8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5,573	12,517	22,148	20,566
可收回稅項		—	—	496	254
已抵押存款及限制性現金	19	14,015	18,591	17,957	16,18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	62,201	74,409	45,060	56,680
流動資產總值		326,149	343,601	350,311	378,10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	108,742	116,140	118,040	142,9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30,774	37,024	38,525	39,010
衍生金融工具	22	1,476	14	—	—
計息銀行借款	23	86,245	76,527	86,222	94,08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4	1,044	4,094	3,525	3,513
應付股東款項	32(c)	79,669	94,057	—	—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32(b)	2,107	2,124	2,187	2,118
應繳稅項		11,563	9,754	9,535	11,335
流動負債總額		321,620	339,734	258,034	292,986
流動資產淨額		4,529	3,867	92,277	85,1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5,952	240,047	401,147	403,10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3	13,152	11,836	40,023	41,838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4	976	5,564	2,039	588
遞延稅項負債	25	687	256	255	479
應付股東款項	32(c)	—	—	87,137	86,384
遞延收入	21	3,726	3,757	3,868	3,747
		<u>18,541</u>	<u>21,413</u>	<u>133,322</u>	<u>133,03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資產淨值		<u>187,411</u>	<u>218,634</u>	<u>267,825</u>	<u>270,068</u>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6	—	—	—	—
儲備	27	186,981	218,206	267,399	269,643
		<u>186,981</u>	<u>218,206</u>	<u>267,399</u>	<u>269,643</u>
非控股權益		430	428	426	425
		<u>430</u>	<u>428</u>	<u>426</u>	<u>425</u>
總權益		<u>187,411</u>	<u>218,634</u>	<u>267,825</u>	<u>270,06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 股本	合併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儲備 基金*	保留 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1	—	38,554	19,311	95,322	153,188	432	153,620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18,446	18,446	(2)	18,44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17,831	—	—	17,831	—	17,831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17,831	—	18,446	36,277	(2)	36,275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2,047	(2,047)	—	—	—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11	—	—	—	—	(2,484)	(2,484)	—	(2,48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1 [#]	— [#]	56,385 [#]	21,358 [#]	109,237 [#]	186,981	430	187,411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30,180	30,180	(2)	30,17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3,529	—	—	3,529	—	3,529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3,529	—	30,180	33,709	(2)	33,707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2,483	(2,483)	—	—	—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11	—	—	—	—	(2,484)	(2,484)	—	(2,48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1 [#]	— [#]	59,914 [#]	23,841 [#]	134,450 [#]	218,206	428	218,63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1	—	59,914	23,841	134,450	218,206	428	218,634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39,769	39,769	(2)	39,76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21	—	—	—	21	—	21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11,887	—	—	11,887	—	11,887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21	11,887	—	39,769	51,677	(2)	51,675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2,695	(2,695)	—	—	—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11	—	—	—	—	(2,484)	(2,484)	—	(2,48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 [#]	21 [#]	71,801 [#]	26,536 [#]	169,040 [#]	267,399	426	267,825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15,681	15,681	(1)	15,68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202	—	—	—	202	—	202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13,639)	—	—	(13,639)	—	(13,639)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202	(13,639)	—	15,681	2,244	(1)	2,243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2,449	(2,449)	—	—	—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	1 [#]	223 [#]	58,162 [#]	28,985 [#]	182,272 [#]	269,643	425	270,06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合併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儲備 基金*	保留 溢利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1	—	59,914	23,841	134,450	218,206	428	218,634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14,335	14,335	(1)	14,33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	—	—	6,694	—	—	6,694	—	6,694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6,694	—	14,335	21,029	(1)	21,028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1,197	(1,197)	—	—	—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	1 [#]	— [#]	66,608 [#]	25,038 [#]	147,588 [#]	239,235	427	239,662

* 根據相關外國投資企業法律及法規，若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的部分溢利須轉撥至中國儲備基金，而該等儲備基金的用途受到限制。當中國儲備基金內金額達此等中國實體註冊股本的50%時，則不須作出任何進一步轉撥。中國儲備基金可用作日後虧損的彌補或用於增加註冊股本。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186,981,000港元、218,206,000港元、267,399,000港元、239,235,000港元(未經審核)及269,643,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2,259	33,972	42,822	15,779	19,138
就下列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7	7,164	4,630	3,567	1,400	1,438
銀行利息收入	5	(296)	(304)	(332)	(156)	(130)
折舊	6	11,371	15,096	15,337	6,482	6,878
不符合對沖資格衍生金融工具 的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5, 6	1,476	(1,462)	(14)	(14)	—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254	259	266	111	11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4,520	2,197	1,075	204	2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6	6,167	737	257	—	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	—	20	613	—	5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5	(56)	(73)	(326)	—	(130)
撥回貿易應付款項	5	—	(851)	—	—	—
來自非計息財務安排的收益	5	—	—	(5,334)	—	—
非計息財務安排的估算利息	7	—	—	—	—	1,081
		52,859	54,221	57,931	23,806	29,114
存貨減少/(增加)		2,037	6,482	(10,140)	(19,639)	(11,3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48,950)	(12,112)	(13,801)	(1,200)	(13,2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4,090)	3,129	(9,208)	(10,803)	95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增加/(減少)		(1,956)	6,619	(500)	46,455	27,4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增加/(減少)		3,052	6,871	642	(1,524)	1,463
匯兌調整		8,342	990	3,838	2,926	(3,472)
產生自經營的現金		11,294	66,200	28,762	40,021	30,903
已收利息		296	304	332	156	130
已付利息		(7,050)	(4,404)	(4,746)	(1,500)	(2,507)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利息部分		(114)	(226)	(310)	(151)	(84)
已退還/(已繳付)香港利得稅		241	(1,701)	(1,256)	—	—
已付海外稅項		(1,767)	(3,151)	(2,224)	(1,125)	(2,28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900	57,022	20,558	37,401	26,15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7,162)	(31,234)	(75,420)	(32,460)	(21,288)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76	158	515	—	68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所付按金	14 (2,854)	(823)	(4,456)	(5,754)	(3,837)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1,106)	—	—	—
受限制現金減少	1,797	—	—	—	1,890
貸款予投資對象	—	(2,213)	—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8,143)	(35,218)	(79,361)	(38,214)	(22,55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造銀行借款	143,051	126,588	219,961	38,685	96,660
償還銀行借款	(133,992)	(137,947)	(183,717)	(69,131)	(84,742)
應付股東款項增加	4	14,718	—	—	—
應付股東款項減少	(60)	(455)	(1,846)	(1,673)	(1,560)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資本 部分淨額	(998)	(5,902)	(4,094)	3,800	(1,463)
已付股息	11 (2,484)	(2,484)	(2,484)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5,521	(5,482)	27,820	(28,319)	8,8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9,722)	16,322	(30,983)	(29,132)	12,499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507	74,353	91,113	91,113	61,067
匯率變動淨影響	1,568	438	937	711	(73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353	91,113	61,067	62,692	72,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現金及 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2,201	74,409	45,060	53,514	56,680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已抵押為 銀行融資擔保	19 12,152	16,704	16,007	9,178	16,152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載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74,353	91,113	61,067	62,692	72,832

二、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貴公司的主要營運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51-153號廣生行中心809至810室。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貴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貴公司及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進行重組，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企業架構及重組」一節內「重組」一段。完成重組後，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貴公司註冊成立時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其中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發行及配發予Million Pearl Holdings Limited。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其特質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相近)，其詳情列載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繳足註冊 股本面值	貴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Yan Tat Group Limited ¹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七日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恩達(香港)實業有限公司 ²	香港 一九九二年一月二十三日	5,000,000港元	—	100	買賣印刷電路板
恩達科技有限公司 ²	香港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四日	1,000,000港元	—	100	買賣印刷電路板
恩達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3}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人民幣 110,000,000元	—	100	製造印刷電路板
宏恩達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4}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二年 八月七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持有物業
恩達電路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5}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8,000,000美元	—	100	並無業務
南通恩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6}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人民幣 43,100,000元	—	100	持有自用物業

附註：

-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公司。
- # 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乃 貴公司管理層盡最大努力直接翻譯其中文名稱所得，因為該等公司並無註冊任何正式英文名稱。
- ¹ 概無就該公司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因為根據該實體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該實體毋須遵守任何法定審核規定。
- ² 該等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並已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³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深圳長江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⁴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註冊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深圳新睿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⁵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南通恆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⁶ 概無就該公司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2.1 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更多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企業架構及重組」一節內「重組」一段），貴公司於相關期間結束後在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成為 貴集團目前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貴集團目前旗下公司於重組前後乃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因此，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已藉應用合併會計原則按合併基準編製，猶如重組已於相關期間開始時完成。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包括 貴集團目前所有旗下公司自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自該等附屬公司及／或業務首次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當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貴集團編製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旨在以控股股東角度採用現有賬面值呈列附屬公司及／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平值，或確認任何源於重組的新資產或負債。

控股股東以外人士於重組前持有的附屬公司及／或業務權益乃於權益中應用合併會計原則呈列為非控股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2.2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貴集團於編製相關期間及中期比較資料所涵蓋期間的財務資料時，已提早採納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條文。

除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尚未於財務資料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對沖會計法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收購聯合營運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源於客戶合約的收益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釐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一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²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之第一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及對本集團不適用

貴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貴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貴集團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 貴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的權力(即 貴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的權利或類似權利，則 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 貴公司的損益。 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的假設。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 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以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非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及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大限度及最佳用途使用該資產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資料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 | | |
|-----|---|---------------------------------------|
| 第1級 | — | 基於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 |
| 第2級 | —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 第3級 | —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之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財務資產減值

倘一項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財務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金額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大體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將按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內扣除，除非該資產以重估價值列賬，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則按該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期間完結時，已就是否有跡象顯示失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減少作出評估。倘存在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就失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撥回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表，惟倘該資產以重估價值列賬，在該情況下撥回之減值虧損則按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聯方

以下人士將被視為與 貴集團有關連：

(a) 倘為以下人士或其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實體為一名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所列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vii) (a)(i)項所列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任何令該項資產達致運作狀態及將其運往擬定用途地點之直接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該等開支產生之期間於損益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段重置，則 貴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有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作出相應折舊。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按其各項成本值以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而採用之主要年利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2%至4.5%
租賃裝修	10%至20%
廠房及機器	9%至18%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9%至33%
汽車	30%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則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初步已確認之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計日後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主要指在建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其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算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建築期內產生之相關借貸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不包括法定所有權)轉歸 貴集團所有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於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的成本乃按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債務(不包括利息部分)一併入賬，藉以反映購買與融資情況。根據已資本化的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項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乃納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租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折舊。有關租約的財務成本於損益表中扣除，以反映租期內的固定周期支出比率。

透過具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列作融資租賃，惟有關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歸屬於出租人的租賃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扣除任何出租人提供的獎勵)按照租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經營租賃下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首次按成本入賬，而隨後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當租賃款項無法於土地及樓宇項目之間準確分類，則租賃款項悉數納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土地及樓宇融資租賃的成本。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貴集團的財務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如適用)。在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乃按公平值加收購財務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經常買賣的財務資產均於交易日期(即 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一般由市場規例或慣例所訂期間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財務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下列分類而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及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計量後，有關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的計算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並包括為實際利率整體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因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貴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非上市股本投資中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公平值作後續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為獨立權益部分，直至終止確認投資(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或釐定投資為已減值(累計收益或虧損自獨立權益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為止。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於損益表確認。

貴集團評估近期是否有能力及計劃且是否適宜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當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財務資產時，貴集團在極特殊情況下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財務資產(倘管理層有能力及計劃在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為止)。

倘財務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劃分為其他類別，則於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平賬面值為其新攤銷成本，先前於權益確認該資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剩餘投資年期在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資產剩餘年內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已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一項財務資產(或(如適用)一項財務資產的部分或一組同類財務資產的部分)主要在以下情況被終止確認(即自 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過期；或
- 貴集團已轉移其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於一個「轉付」安排下承擔將取得的現金流量全部向第三方支付義務，且不得有重大延誤；及(a) 貴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移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 貴集團已轉移其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其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倘並無轉移或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亦無轉移資產的控制權，則 貴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繼續確認被轉移資產。在該情況下，貴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債務。被轉移資產及相關債務乃根據反映 貴集團已保留的權利與義務的基礎計量。

財務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已減值。在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預計該項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而有關影響可準確估計時，則存在減值。減值跡象可該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拖延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可能將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出現可計量的減幅，例如與違約相關的結欠款項或經濟狀況的變化。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而言，貴集團首先單獨評估是否有個別重大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或整體評估是否有非個別重大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倘 貴集團確定一項單獨評估的財務資產(不論重大與否)並無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有關資產將被撥入一組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財務資產中，並合併評估其減值。整體減值評估不包括經單獨減值評估且減值虧損被確認或持續被確認的資產。

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的賬面值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乃按財務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之賬面值中持續增加，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倘並無於日後收回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的實際可能性，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讓予 貴集團，則會將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撇銷。

倘於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數額增加或減少，乃由於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所致，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通過調整撥備賬予以增加或減少。倘一項撇銷於其後收回，則該項收回於損益表入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已減值，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任何先前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從其他全面收益剔除，並於損益表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平值顯著或持續跌至低於成本。「顯著」乃根據投資的原始成本評定，而「持續」乃根據公平值低於原有成本之期間確定。倘有減值跡象，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之差額，扣除任何先前於損益表確認的投資減值虧損計算)從其他全面收益剔除，並於損益表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損益表撥回，減值後之公平值增幅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財務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貴集團的財務負債在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及貸款及借款(如適用)。

所有財務負債初步均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與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後續計量

財務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下列分類而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用途的財務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倘購買財務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則將財務負債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此分類包括貴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財務負債扣除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除非折讓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取消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時，則於損益表確認收益或虧損。

攤銷成本的計算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為實際利率整體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擔保合約

貴集團作出之財務擔保合約乃要求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步確認後，貴集團按(a)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須開支之最佳估計金額；及(b)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負債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財務負債將終止確認。

倘現有財務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極為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及僅倘有現行可予執行之法律權利以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與償還負債同時進行，則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金額。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貴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外幣合約)以對沖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列賬為資產；倘為負數，則列賬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直接計入損益表。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值。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對在製品及成品而言，包括直接物料及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減任何因完成交易及出售而產生的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於短期內(一般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且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高流通量投資，再扣除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貴集團現金管理一個必要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近的資產，而其用途不受限制。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承擔責任(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日後可能須流失資源以履行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之數額，則確認撥備。

倘若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之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之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隨時間流逝使貼現現值增加之款項計入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表以外確認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於損益表以外之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收回的數額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數額計算，其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並考慮到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項基準及其於財務報告中的賬面值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在一宗屬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性差額不太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則屬例外。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一律確認入賬。若日後有可能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則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入賬，惟：

- 倘若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來自在一宗屬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相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應用於該期間(當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時)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倘遞延稅項與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政府補貼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政府補貼，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則政府補貼按公平值確認。如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倘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撥入損益表。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向 貴集團及收益能被可靠計量時，將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自貨品銷售，當附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且 貴集團並無保留通常被視為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時確認；及
- (b) 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方式為應用於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將預期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財務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符合參加強積金計劃資格之僱員營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 貴公司之資產分開存放，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例， 貴公司一經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有關僱主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就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金額為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特定百分比。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須予支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借款成本

倘借款成本直接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一段長時間作準備方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而當有關資產大致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即終止將該等借款成本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與實體因借取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外幣

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列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自行選擇功能貨幣，而各公司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貴集團轄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次按交易日的匯率以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入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入或虧損確認方式一致，即公平值收入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之項目之匯兌差額亦相應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有關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貴公司的呈報貨幣，其損益表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項海外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益的組成部份，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以現金流量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乃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股息

中期股息於建議同時宣派，此乃由於貴公司的章程大綱及細則已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末期股息經股東批准後即確認為負債。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貴集團的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時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及其附帶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並須披露或然負債。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於未來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貴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數額的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在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中已確認數額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 貴集團於中國所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而董事認為應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盈利的相關預扣稅確認。釐定所需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金額時，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更多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5。

釐定功能貨幣

在決定 貴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時，需判斷決定及考慮主要影響貨品的銷售價格的貨幣；主要影響提供貨品成本的貨幣；融資活動資金的貨幣；及營運活動所收取的貨幣。 貴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取決於實體營運活動的基本經濟環境的管理層評估。倘各指示混合及功能貨幣不明顯，管理層利用判斷決定最能代表基本交易、事件及條件的經濟效果的功能貨幣。

估計不明朗因素

涉及將來及各相關期間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並很有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大幅調整的主要假設在下文闡述。

按公平值列值的可供出售投資的計量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由管理層根據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使用涉及多項資料來源及假設之估值技巧進行的估值進行估計。 貴集團可供出售投資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1,120,000港元、1,173,000港元及1,34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撥備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貴集團定期審核其存貨賬面值，當中參考 貴集團的存貨的賬齡分析、產品／物料的預期未來銷售能力／使用的預測及管理經驗及判斷。倘存貨賬面值下降到其可變現價值淨估值以下，則會撇減存貨。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後的金額。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相似性質產品的歷史經驗作出。貨品／物料實際銷售能力／使用可能異於估計，而損益可能受此估計差異影響。

所得稅撥備

所得稅撥備乃按 貴集團所釐定之期內應課稅收入而作出。釐定應課稅收入涉及在詮釋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時進行判斷。所得稅稅額(以至溢利或虧損)可能因稅務機關不時所頒佈之任何詮釋及澄清而受到影響。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表明應收款項出現減值。釐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時， 貴集團會考慮包括債務人破產或陷入重大財務困難的可能性及拖欠或嚴重延遲付款等因素。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就因其債務人未能按要求付款而產生的估計虧損計提撥備。貴集團根據其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債務人的信譽、過往付款歷史及歷史撤銷經驗作出估計。倘債務人的財政狀況惡化以致實際減值虧損或高於預期，貴集團或須修訂撥備基準。

4. 經營分部資料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主要專注於製造及銷售印刷電路板。向貴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的資料(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集中於貴集團的整體營運業績，因為貴集團綜合資源，並無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可供呈報。據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中國經營業務，管理層視中國為貴公司的所在國家。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內地	371,136	361,908	321,219	131,032	140,043
歐洲	67,680	91,477	112,471	36,746	58,807
香港	44,944	48,391	55,938	22,344	24,513
北美洲	49,418	47,567	52,271	22,821	27,829
亞洲(不包括 中國內地及 香港)	25,871	23,453	28,419	10,753	14,789
非洲	—	23	10,269	3,755	6,506
大洋洲	2,259	3,664	886	334	520
南美洲	277	180	84	83	—
	<u>561,585</u>	<u>576,663</u>	<u>581,557</u>	<u>227,868</u>	<u>273,007</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下達訂單的客戶所在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非流動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香港	6,318	5,785	5,037	6,629
中國內地	186,956	221,854	295,596	302,240
	<u>193,274</u>	<u>227,639</u>	<u>300,633</u>	<u>308,869</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及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的收益(佔 貴集團於各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的收益10%或以上)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A	54,392*	82,763	140,178	48,442	60,887
客戶B	32,557*	49,143*	62,026	17,628*	35,282
客戶C	141,236	154,784	52,954*	27,234	16,288*
客戶D	69,965	37,601*	18,406*	9,187*	3,594*
客戶E	34,329*	42,020*	57,917*	21,223*	25,959*
銷售貨品	<u>332,479</u>	<u>366,311</u>	<u>331,481</u>	<u>123,714</u>	<u>142,010</u>

* 佔 貴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收益少於1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 貴集團的營業額，其指已售貨品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後的發票淨值。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銷售貨品	561,585	576,663	581,557	227,868	273,007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96	304	332	156	130
中國有關政府當局 發出政府補貼 [^]	309	221	686	253	315
其他	192	61	120	369	136
	797	586	1,138	778	581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56	73	326	—	130
銷售廢品	188	637	829	—	—
撥回貿易應付款項	—	851	—	—	—
結付衍生金融工具 的收益	242	793	230	230	—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值收益淨額	22	1,462	14	14	—
來自非計息財務 安排的收益	—	—	5,334	—	—
匯兌差額淨額	—	—	—	—	3,514
	486	3,816	6,733	244	3,644
	1,283	4,402	7,871	1,022	4,225

[^] 已獲中國政府當局發出政府補貼，以表揚 貴集團在環境意識及保護、技術發展以及對深圳投資等方面的努力。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 [®]	439,771	449,616	446,418	174,101	213,094
土地及樓宇經營 租賃項下最低 租賃付款	1,431	1,539	1,648	761	647
核數師酬金	552	729	757	355	342
折舊	12 11,371	15,096	15,337	6,482	6,878
預付土地租賃 款項攤銷	13 254	259	266	111	111
僱員福利開支 [®] (包括附註8所披 露的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68,651	83,601	81,890	33,375	34,916
退休金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 計劃) [#]	172	191	169	75	72
其他員工福利	5,306	4,744	6,183	2,145	2,599
	<u>74,129</u>	<u>88,536</u>	<u>88,242</u>	<u>35,595</u>	<u>37,587</u>
研究及發展成本	13,208	13,438	13,883	5,580	5,6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撇銷	—	20	613	—	51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 淨值 [^]	4,520	2,197	1,075	204	2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淨額	17 6,167	737	257	—	5
不符合對沖資格的 衍生工具公平值 虧損／(收益) [*]	22 1,476	(1,462)	(14)	(14)	—
匯兌差額淨額 [*]	<u>11,023</u>	<u>3,287</u>	<u>4,205</u>	<u>2,533</u>	<u>(3,514)</u>

* 於合併損益表，收益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而虧損則計入「其他開支」或「行政開支」（按適用）。

® 部分僱員福利開支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於各個相關期間末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末，貴集團並無重大已沒收供款可供削減未來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存貨撇減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或 按要求償還的銀行貸款 及信託收據貸款	3,772	3,256	3,791	1,097	2,134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 銀行貸款	990	950	955	403	373
融資租賃	114	226	310	151	84
貼現票據	2,288	198	—	—	—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財務負債的利息開支 總額	7,164	4,630	5,056	1,651	2,591
減：資本化利息*	—	—	(1,489)	(251)	(1,153)
	7,164	4,630	3,567	1,400	1,438
其他融資成本：					
非計息金融安排的估算 利息	—	—	—	—	1,081
	7,164	4,630	3,567	1,400	2,519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借款成本已分別按年利率6.7%至7.36%、7.36% (未經審核) 及6.7%至7.36%資本化。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任何時間，貴公司並無任何行政總裁、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為貴公司僅於相關期間結束後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註冊成立。

在相關期間結束後，陳榮賢先生、陳勇女士、陳恩光先生及陳恩永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獲委任為貴公司執行董事。楊錦浩先生、鍾玉明先生及邱榮耀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陳榮賢先生則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獲委任為貴公司行政總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若干董事及行政總裁因獲委任為貴集團現時附屬公司的董事而獲得該等附屬公司發出薪酬。該等董事及行政總裁各自的薪酬(記錄於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列載如下：

	費用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佣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榮賢先生	—	858	—	12	870
陳勇女士	—	583	—	12	595
陳恩光先生	—	383	—	9	392
陳恩永先生	—	356	1,795	12	2,163
	—	2,180	1,795	45	4,02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榮賢先生	—	959	—	14	973
陳勇女士	—	607	—	14	621
陳恩光先生	—	593	—	14	607
陳恩永先生	—	360	2,582	13	2,955
	—	2,519	2,582	55	5,15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陳榮賢先生	—	1,209	—	15	1,224
陳勇女士	—	625	—	15	640
陳恩光先生	—	652	—	15	667
陳恩永先生	—	362	1,849	14	2,225
	—	2,848	1,849	59	4,756
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陳榮賢先生	—	491	—	6	497
陳勇女士	—	252	—	6	258
陳恩光先生	—	278	—	6	284
陳恩永先生	—	143	515	6	664
	—	1,164	515	24	1,703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陳榮賢先生	—	489	—	6	495
陳勇女士	—	250	—	6	256
陳恩光先生	—	251	—	6	257
陳恩永先生	—	141	612	6	759
	—	1,131	612	24	1,76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分別有兩名、兩名、兩名、三名(未經審核)及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為貴公司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

餘下三名、三名、三名、兩名(未經審核)及兩名最高薪酬僱員(既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於各個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的薪酬詳情分別詳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797	2,866	3,655	1,168	1,338
酌情花紅	712	2,941	599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	37	40	12	12
	<u>3,542</u>	<u>5,844</u>	<u>4,294</u>	<u>1,180</u>	<u>1,350</u>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最高薪酬僱員(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人數列載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1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	—	—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	—	—
	<u>3</u>	<u>3</u>	<u>3</u>	<u>2</u>	<u>2</u>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貴集團或於加入貴集團後的聘金或離職補償。

10.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撥備。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根據貴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例及法規，貴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交任何所得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須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按25%的標準稅率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惟 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符合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按較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15%繳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繳納	811	1,090	593	265	25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3)	(10)	(10)	(10)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繳納	2,585	2,061	2,532	1,061	3,54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270	313	(627)	84	397
遞延(附註25)	149	353	567	45	(729)
	<u>3,815</u>	<u>3,794</u>	<u>3,055</u>	<u>1,445</u>	<u>3,458</u>

按 貴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u>22,259</u>		<u>33,972</u>		<u>42,822</u>		<u>15,779</u>		<u>19,138</u>	
按法定稅率計算稅項	3,672	16.5	5,605	16.5	7,066	16.5	2,603	16.5	3,158	16.5
中國特定實體的不同稅率 就過往期間對本期稅項的 調整	(304)	(1.4)	(405)	(1.2)	(505)	(1.2)	(216)	(1.4)	(233)	(1.2)
無須課稅之收入	270	1.2	290	0.8	(637)	(1.5)	74	0.5	387	2.0
不可扣稅之支出	(1)	—	(1)	—	(881)	(2.1)	(1)	—	(21)	(0.1)
未確認／(已動用)稅項虧損	718	3.2	618	1.8	194	0.5	152	1.0	993	5.2
研究及發展成本額外扣減	1,096	4.9	(512)	(1.5)	(358)	(0.9)	(102)	(0.7)	(77)	(0.4)
	<u>(1,636)</u>	<u>(7.3)</u>	<u>(1,801)</u>	<u>(5.3)</u>	<u>(1,824)</u>	<u>(4.2)</u>	<u>(1,065)</u>	<u>(6.7)</u>	<u>(749)</u>	<u>(3.9)</u>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	<u>3,815</u>	<u>17.1</u>	<u>3,794</u>	<u>11.1</u>	<u>3,055</u>	<u>7.1</u>	<u>1,445</u>	<u>9.2</u>	<u>3,458</u>	<u>18.1</u>

11. 股息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

貴公司附屬公司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Yan Tat Group Limited	<u>2,484</u>	<u>2,484</u>	<u>2,484</u>	<u>—</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廠房及機器	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汽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67,127	13,289	1,345	152,181	16,833	5,070	255,845
累計折舊	(6,178)	—	(770)	(81,763)	(14,128)	(2,459)	(105,298)
賬面淨值	60,949	13,289	575	70,418	2,705	2,611	150,547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0,949	13,289	575	70,418	2,705	2,611	150,547
添置	1,189	8,758	3,692	11,325	1,769	429	27,162
轉移自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附註14)	—	—	—	4,104	—	—	4,104
出售/撤銷	—	—	—	—	—	(20)	(20)
年內折舊撥備	(2,016)	—	(338)	(7,316)	(700)	(1,001)	(11,371)
匯兌調整	2,700	864	109	4,410	153	42	8,27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2,822	22,911	4,038	82,941	3,927	2,061	178,7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1,300	22,911	5,178	176,188	19,341	5,409	300,327
累計折舊	(8,478)	—	(1,140)	(93,247)	(15,414)	(3,348)	(121,627)
賬面淨值	62,822	22,911	4,038	82,941	3,927	2,061	178,70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71,300	22,911	5,178	176,188	19,341	5,409	300,327
累計折舊	(8,478)	—	(1,140)	(93,247)	(15,414)	(3,348)	(121,627)
賬面淨值	62,822	22,911	4,038	82,941	3,927	2,061	178,70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2,822	22,911	4,038	82,941	3,927	2,061	178,700
添置	—	37,875	3,953	1,070	350	1,526	44,774
轉移自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附註14)	—	—	2,292	9	—	—	2,301
出售/撤銷	—	—	—	—	(20)	(85)	(105)
年內折舊撥備	(2,070)	—	(1,798)	(8,663)	(1,308)	(1,257)	(15,096)
匯兌調整	428	632	85	711	20	15	1,89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1,180	61,418	8,570	76,068	2,969	2,260	212,46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1,824	61,418	11,535	178,836	19,626	6,588	349,827
累計折舊	(10,644)	—	(2,965)	(102,768)	(16,657)	(4,328)	(137,362)
賬面淨值	61,180	61,418	8,570	76,068	2,969	2,260	212,465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71,824	61,418	11,535	178,836	19,626	6,588	349,827
累計折舊	(10,644)	—	(2,965)	(102,768)	(16,657)	(4,328)	(137,362)
賬面淨值	61,180	61,418	8,570	76,068	2,969	2,260	212,46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土地及 樓宇	在建工程	租賃裝修	廠房及 機器	傢俱、 固定裝置 及設備	汽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1,180	61,418	8,570	76,068	2,969	2,260	212,465
添置	—	73,609	1,955	1,076	269	—	76,909
轉移自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的按金(附註14)	—	—	—	1,706	—	—	1,706
出售/撇銷	—	—	—	(755)	(8)	(39)	(802)
年內折舊撥備	(2,142)	—	(2,224)	(9,009)	(791)	(1,171)	(15,337)
匯兌調整	1,632	2,937	251	2,613	79	34	7,54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0,670	137,964	8,552	71,699	2,518	1,084	282,48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754	137,964	13,853	184,787	20,320	6,290	436,968
累計折舊	(13,084)	—	(5,301)	(113,088)	(17,802)	(5,206)	(154,481)
賬面淨值	60,670	137,964	8,552	71,699	2,518	1,084	282,487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73,754	137,964	13,853	184,787	20,320	6,290	436,968
累計折舊	(13,084)	—	(5,301)	(113,088)	(17,802)	(5,206)	(154,481)
賬面淨值	60,670	137,964	8,552	71,699	2,518	1,084	282,487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60,670	137,964	8,552	71,699	2,518	1,084	282,487
添置	—	19,535	265	331	96	2,214	22,441
轉移自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的按金(附註14)	—	—	—	821	—	—	821
出售/撇銷	—	—	—	(997)	(65)	—	(1,062)
期內折舊撥備	(886)	—	(1,177)	(4,009)	(293)	(513)	(6,878)
匯兌調整	(1,732)	(4,617)	(252)	(2,674)	(73)	(30)	(9,378)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58,052	152,882	7,388	65,171	2,183	2,755	288,431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成本	71,624	152,882	13,691	176,582	19,255	7,207	441,241
累計折舊	(13,572)	—	(6,303)	(111,411)	(17,072)	(4,452)	(152,810)
賬面淨值	58,052	152,882	7,388	65,171	2,183	2,755	288,431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廠房及機器的賬面淨值總額分別達2,898,000港元、16,931,000港元、13,861,000港元及12,745,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汽車的賬面淨值分別達1,008,000港元及543,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的土地及樓宇按其於各個相關期間末的賬面淨值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以下租賃期持有：

	香港	中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期租賃	5,115	57,707	62,82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期租賃	4,966	56,214	61,18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期租賃	4,818	55,852	60,670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中期租賃	4,756	53,296	58,052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在建工程(總賬面淨值分別為35,735,000港元、75,008,000港元、142,788,000港元及155,113,000港元)已抵押，以擔保貴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3)。

貴集團有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的建築物(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淨值分別約2,831,000港元、2,145,000港元、2,315,000港元及1,780,000港元)並無房屋所有權證，原因為有關建築物建於貴集團並無土地使用權證的地塊之上，或是由於其興建時並無取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貴集團繼續佔用及使用該土地及其上的建築物，因為貴集團並無接獲正式遷拆通知，貴集團管理層視之為默許同意使用。貴集團亦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與相關中國的國土資源局方進行面談，並確認：(1)相關中國國土資源局方清楚知悉情況，並且貴集團可繼續使用該等建築物最低限度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2)貴集團並無及不會就有關構築物被罰款或處分。董事認為，有關政府部門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向貴集團罰款或充公該等建築物的風險較低。

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6,970	7,051	6,846	6,779
年/期內已確認(附註6)	(254)	(259)	(266)	(111)
匯兌調整	335	54	199	(210)
年/期末賬面值	7,051	6,846	6,779	6,45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260)	(262)	(270)	(261)
非即期部分	6,791	6,584	6,509	6,197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的租賃土地地塊乃位於中國內地，並根據中期租賃持有，以及已為擔保貴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附註23)。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按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8,642	7,783	6,351	9,331
添置	2,854	823	4,456	3,837
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2)	(4,104)	(2,301)	(1,706)	(821)
匯兌調整	391	46	230	(339)
年/期末賬面值	<u>7,783</u>	<u>6,351</u>	<u>9,331</u>	<u>12,008</u>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面值指就購買若干機器及設備(供 貴集團生產營運之用)的已付按金。

15. 可供出售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列值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u>—</u>	<u>1,120</u>	<u>1,173</u>	<u>1,340</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就 貴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確認的總收益分別達21,000港元及202,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中計入的授予投資對象貸款，金額分別為2,239,000港元、2,306,000港元及2,233,000港元，其指股東向可供出售投資實體的墊款，其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毋須於各相關期間末起計一年內償還。董事認為，該等墊款應被視作向可供出售投資實體的準股權性質貸款。

16.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原料	22,140	24,246	24,944	29,266
在製品	11,132	8,244	12,262	12,268
成品	24,845	17,229	22,924	27,989
	<u>58,117</u>	<u>49,719</u>	<u>60,130</u>	<u>69,52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	175,303	166,340	190,352	201,302
減值	(11,118)	(8,255)	(7,669)	(7,617)
	164,185	158,085	182,683	193,685
應收票據	12,058	30,280	21,837	21,213
	176,243	188,365	204,520	214,898

貴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根據信貸，惟新客戶須預先墊款除外。貴集團維持界定信貸政策，通常向普通客戶授出自發票日期當月月底起計一至三個月的信貸期。貴集團有意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逾期結餘。鑑於上述事項及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多名分散客戶有關，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一個月內	67,973	82,235	93,003	92,031
一至兩個月	46,728	40,956	47,592	64,168
兩至三個月	39,606	42,391	41,308	44,263
超過三個月	21,936	22,783	22,617	14,436
	176,243	188,365	204,520	214,89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變動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4,848	11,118	8,255	7,669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6,171	856	259	10
已撥回的減值虧損(附註6)	(4)	(119)	(2)	(5)
撤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	(3,357)	(806)	—
匯兌調整	103	(243)	(37)	(57)
年/期末	11,118	8,255	7,669	7,61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上述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中，已計入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1,118,000港元、8,255,000港元、7,669,000港元及7,617,000港元，而撥備前賬面總值分別為13,198,000港元、17,467,000港元、11,245,000港元及18,730,000港元。

個別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拖欠付款或處於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預期僅有一部分的應收款項可予收回。

已逾期但並未個別或集體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逾期少於一個月	6,006	10,179	13,254	16,692
逾期一至三個月	4,919	7,508	10,442	4,334
逾期超過三個月	15,998	1,497	3,611	147
	<u>26,923</u>	<u>19,184</u>	<u>27,307</u>	<u>21,173</u>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不同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彼等與 貴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貴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視為可全數收回。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百欣實業有限公司（「百欣」，一間關聯公司，詳情見附註32(g)）款項，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金額分別為14,443,000港元、15,310,000港元、21,661,000港元及18,813,000港元，須按 貴集團主要客戶所獲授的類似信貸條款償還（附註32(g)）。

轉讓財務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向若干銀行提交或背書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其賬面總額為人民幣36,041,000元（相當於44,471,000港元）。已終止確認票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的期限為一至六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有關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享有對 貴集團的追索權（「持續牽涉」）。董事認為， 貴集團已轉讓有關已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 貴集團已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全數賬面值取消確認。 貴集團因持續牽涉已終止確認票據而承受的最高虧損風險及因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其賬面金額。董事認為， 貴集團持續牽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並無確認於轉讓已終止確認票據日期的任何損益。並無於該年度內或後續期間確認來自持續牽涉的損益。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並無提交或背書應收票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預付款項	13,920	6,720	11,604	11,32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53	5,797	10,544	9,243
	<u>15,573</u>	<u>12,517</u>	<u>22,148</u>	<u>20,566</u>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載財務資產與並無最近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201	74,409	45,060	56,68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14,015	18,591	17,957	16,181
	76,216	93,000	63,017	72,861
為銀行融資而抵押定期存款 (附註23)	(10,587)	(10,865)	(11,302)	(11,171)
應付票據的已抵押存款(附註20)	(1,565)	(5,839)	(4,705)	(4,981)
受限制現金	(1,863)	(1,887)	(1,950)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2,201</u>	<u>74,409</u>	<u>45,060</u>	<u>56,680</u>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按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分別達17,415,000港元、43,039,000港元、23,349,000港元及22,709,000港元。人民幣不得自由轉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之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已獲准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率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已存於信譽良好及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貴集團的受限制現金指中國政府當局對貴集團建設污水處理設施而授出的特別資金，其存於指定銀行戶口。有關資金僅可在達成若干附帶條件後方獲發放，並不可即時用於貴集團業務。

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98,714	100,172	103,174	130,238
應付票據	10,028	15,968	14,866	12,683
	<u>108,742</u>	<u>116,140</u>	<u>118,040</u>	<u>142,92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相關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內	84,016	91,428	96,458	117,235
三至六個月	18,331	23,100	19,968	19,623
超過六個月	6,395	1,612	1,614	6,063
	<u>108,742</u>	<u>116,140</u>	<u>118,040</u>	<u>142,921</u>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通常於發票日期月結日起計三個月內結付。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分別為7,706,000港元、14,234,000港元、12,682,000港元及10,653,000港元的應付票據已分別由1,565,000港元、5,839,000港元、4,705,000港元及4,981,000港元的已抵押存款擔保。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即期				
應付雜費	5,542	5,162	4,099	4,866
應計費用	25,232	31,862	34,426	34,144
	<u>30,774</u>	<u>37,024</u>	<u>38,525</u>	<u>39,010</u>
非即期				
遞延收入 [^]	3,726	3,757	3,868	3,747

應付雜費不計息，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 遞延收入指中國政府當局就 貴集團興建污水處理設施授出的資金。有關遞延收入將於符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資金自受限制銀行賬戶發放及設施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轉移至適合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後，根據有關污水處理設施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按等份分期記入損益表。

22. 衍生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遠期貨幣合約—負債	<u>1,476</u>	<u>14</u>	<u>—</u>	<u>—</u>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訂立多項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匯率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並非指定為用於對沖用途，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該等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已於損益計入或扣除（見附註5及6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計息銀行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合約年利率	到期日 ²	千港元	合約年利率	到期日 ²	千港元	合約年利率	到期日 ²	千港元
即期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 有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³	LIBOR ⁴ +2%或 HIBOR ⁴ +2% 至2.75%	二零一二年	34,084	LIBOR ⁴ +2.25%、 HIBOR ⁴ +2% 或HSBC TRF ⁶	二零一三年	26,302	LIBOR ⁴ +2%至 2.25%或 HIBOR ⁴ +1.75%至 2.25%	二零一四年	37,791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 有抵押銀行貸款 (載有按要要求償還條款) ⁸	HSBC BLR ¹ -1.5%或3%	二零一二年	2,488	HSBC BLR ¹ -1.5%、 HIBOR ⁴ +2.25%或3%	二零一三年	4,891	HSBC BLR ¹ -1.5%、HIBOR ⁴ +2.25%或 PRIME ⁵ -2.25%至3.1% 或3%	二零一四年	6,240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 有抵押銀行貸款 (載有按要要求償還條款) ⁸	HSBC BLR ¹ -1.5%或3%	二零一三年至 二零一五年	5,200	HSBC BLR ¹ -1.5%、 HIBOR ⁴ +2.25%或3%	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七年	11,309	HSBC BLR ¹ -1.5%、HIBOR ⁴ +2.25%、 PRIME ⁵ -2.25%至3.1% 或3%	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三年	16,238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 有抵押銀行貸款 ⁹	6個月為PBC BLR ⁷ 加12%差價或 一年為PBC BLR ⁷ 加15%差價	二零一二年	43,187	一年為PBC BLR ⁷ 加15% 差價或1.7%	二零一三年	32,610	6%	二零一四年	19,211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 有抵押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⁹	超過5年為 PBC BLR ⁷	二零一二年	1,286	超過5年為 PBC BLR ⁷	二零一三年	1,415	3至5年為PBC BLR ⁷ 加15% 差價、超過 5年為PBC BLR ⁷ 或6.7%	二零一四年	6,742
非即期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 有抵押銀行貸款 ⁹	超過5年為PBC BLR ⁷	二零一三年至 二零一零年	13,152	超過5年為PBC BLR ⁷	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零年	11,836	3至5年為PBC BLR ⁷ 加15% 差價、超過 5年為PBC BLR ⁷ 或6.7%	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零年	40,023
總計			86,245			76,527			86,222
									94,089
									41,838
									11,412
									21,572
									14,459
									5,348
									135,92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1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
- 2 基於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
- 3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最優惠利率(「HSBC BLR」)
- 4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
- 5 渣打銀行最優惠利率(「PRIME」)
- 6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貿易融資利率(「HSBC TFR」)
- 7 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借貸利率(「PBC BLR」)
- 8 以港元或美元列值
- 9 以人民幣列值

貴集團之銀行貸款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而相應銀行貸款已於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流動負債。倘不計及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影響及根據該等貸款的到期期限，貴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須按下表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81,045	65,218	69,984	79,630
第二年	3,871	6,404	12,542	15,03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310	11,587	35,329	33,897
五年後	5,171	5,154	8,390	7,365
	<u>99,397</u>	<u>88,363</u>	<u>126,245</u>	<u>135,927</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銀行借款乃以下述各項作擔保：
 - (i) 貴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及在建工程，於報告期末的賬面總值為35,735,000港元、75,008,000港元、142,788,000港元及155,113,000港元(附註12)；
 - (ii)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地塊，其分類為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3)；
 - (iii) 已抵押予銀行的存款為10,587,000港元、10,865,000港元、11,302,000港元及11,171,000港元(附註19)；
 - (iv) 貴集團一名董事的定期存款不少於3,700,000港元(附註23(f))；
 - (v) 貴集團若干董事擁有關聯公司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23(f))；及
 - (vi) 貴集團一名董事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23(f))。
- (b) 若干銀行借款亦由貴集團若干董事擔保(附註23(f))。
- (c)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為貴集團一項銀行融資提供特別擔保，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擔保額最多分別為7,400,000港元、5,000,000港元、7,900,000港元及6,400,000港元。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亦已就貴集團一項銀行融資提供特別擔保，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擔保額分別最多為11,000,000港元、8,600,000港元及7,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d)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包括賬面值分別為57,625,000港元、45,861,000港元、65,975,000港元及74,822,000港元的借款(以人民幣計值)；及賬面值分別為24,031,000港元、12,479,000港元、21,016,000港元及21,576,000港元的借款(以美元計值)。所有其他銀行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 (e)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按固定或浮動利率計息，利率乃參考香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借貸利率及銀行最優惠／最佳貸款利率等利率後釐定。於相關期間，貴集團銀行借款的利率介乎每年2.10%至8.54%、1.70%至6.90%、2.00%至7.36%及1.98%至7.36%。
- (f) 待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董事提供的保證及擔保將獲解除。

24.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貴集團租賃若干汽車及機械及設備，以供營運之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餘下租期介乎一至三年。所有租賃乃基於固定還款基準，且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

融資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及其現值列載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112	4,404	3,682	3,613	1,044	4,094	3,525	3,513
第二年	1,001	3,710	2,066	590	976	3,524	2,039	588
第三年	—	2,040	—	—	—	2,040	—	—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 總額	2,113	10,154	5,748	4,203	2,020	9,658	5,564	4,101
未來融資費用	(93)	(496)	(184)	(102)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淨值總額	2,020	9,658	5,564	4,101				
分類為即期負債的 部分	(1,044)	(4,094)	(3,525)	(3,513)				
非即期部分	976	5,564	2,039	58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撥備超過 有關折舊	預扣稅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18)	(470)	(588)
於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99)	—	(9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17)	(470)	(687)
於年內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39)	470	43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56)	—	(256)
於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	—	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55)	—	(255)
於期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4)	—	(24)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479)	—	(479)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56)	—	(256)
於期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未經審核)(附註10)	—	—	—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256)	—	(25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遞延稅項資產

	累計員工福利 成本撥備	折舊超過 有關折舊撥備	存貨及 貿易應收 款項撥備	其他可扣減 臨時差異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45	4,554	1,720	-	7,819
於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391	(1,297)	585	271	(50)
匯兌調整	85	190	98	7	38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21	3,447	2,403	278	8,149
於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235	(1,000)	(19)	-	(784)
匯兌調整	19	16	19	2	5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275	2,463	2,403	280	7,421
於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244	(812)	-	-	(568)
匯兌調整	71	60	72	8	21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590	1,711	2,475	288	7,064
於期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101	(239)	58	1,033	953
匯兌調整	(83)	(51)	(79)	(25)	(238)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u>2,608</u>	<u>1,421</u>	<u>2,454</u>	<u>1,296</u>	<u>7,779</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275	2,463	2,403	280	7,421
於期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未經審核)(附註10)	58	(172)	69	-	(45)
匯兌調整	39	42	41	5	127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2,372</u>	<u>2,333</u>	<u>2,513</u>	<u>285</u>	<u>7,503</u>

於相關期間及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完結後，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

貴集團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虧損	17,420	14,312	12,142	11,677
應課稅臨時差異	(737)	(658)	(237)	(82)
	<u>16,683</u>	<u>13,654</u>	<u>11,905</u>	<u>11,595</u>

上述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相信可供動用稅項虧損抵銷的應課稅溢利出現的機會不高，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淨值及應課稅臨時差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時，須徵收10%預扣稅。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有稅務協議，則可按較低的預扣稅率繳稅。適用於貴集團的稅率為5%。因此，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分派股息時，貴集團須繳納預扣稅。

於各個相關期間末，就貴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所須繳納的預扣稅而言，概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於可見未來不大可能分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產生的盈利。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於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臨時差異總額(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分別合共約達74.9百萬港元、88.7百萬港元、114.8百萬港元及126.2百萬港元。

貴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後果。

26. 股本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貴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港元，分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因為貴公司當時尚未註冊成立。

27. 儲備

貴集團

於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貴集團儲備金額及其變動乃呈列於財務報表第I-7至I-9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貴公司根據重組(見上文第二節附註2.1所載)所收購之附屬公司繳足股本之面值。

2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就租賃開始時資本總值為13,54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9.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於財務報表內的未撥備或然負債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就關聯公司(定義見附註32(a)(ii))				千港元
恩德電子有限公司(「恩德」)				
獲授融資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16,013	15,147	7,574	7,574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一間關聯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由貴集團向銀行提供擔保)已分別動用約15,422,000港元、14,468,000港元、7,328,000港元及7,093,000港元。

於釐定是否須就貴集團財務擔保合約確認財務負債時，董事於評估須產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及審視能否對債務金額作出準確估計時行使判斷。

董事認為，貴集團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平值於初次確認時屬不重大，且董事認為參與訂約方違約的機會甚微，據此，概無於財務資料中確認價值。

30. 經營租賃安排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物業。物業租賃的經磋商期限為一至十三年，並且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計尚餘長達約1.5年的租期。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768	1,486	899	1,32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45	1,486	252	851
	2,313	2,972	1,151	2,17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1.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除上文附註30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貴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五月三十一日
已訂約但未撥備：					
向附屬公司注資					
— 恩達電路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a)	93,600	—	—	—
— 南通恩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b)	45,037	—	—	—
建設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1,590	86,827	38,097	23,915
		<u>190,227</u>	<u>86,827</u>	<u>38,097</u>	<u>23,915</u>

附註：

- (a) 根據貴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恩達電路科技(南通)有限公司章程細則，註冊資本為20,000,000美元，當中8,000,000美元已繳付/注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繳資本承擔為12,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附屬公司章程細則所述的註冊資本由20,000,000美元修訂為8,000,000美元。據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未付註冊資本。

- (b) 根據南通恩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細則，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000,000元，當中人民幣43,100,000元已繳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繳資本承擔人民幣36,9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附屬公司章程細則所述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80,000,000元修訂為人民幣43,100,000元。據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概無未付註冊資本。

32. 關聯方交易

- (a)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載交易及結餘外，貴集團於年/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關聯公司：						
銷售成品	(i)	20,173	27,149	35,866	14,204	16,833
已付租金	(ii)	516	565	600	250	25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i) 向關聯公司百欣(詳見附註17及下文附註(g))的銷售乃基於訂約各方協定的售價進行。
- (ii) 租金費用乃恩德(貴集團的關聯公司，由陳恩光先生、陳恩永先生及陳恩沁女士(陳恩光先生及陳恩永先生的胞妹)分別擁有34%、33%及33%權益)根據貴集團與恩德簽定的租賃協議徵收。
- (b) 貴集團與一名少數股東的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c) 貴集團與股東(亦為貴公司董事)的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與股東之結餘毋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固定還款期)。貴集團與股東結餘的後續結付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d)。
- (d)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貴集團已就貴集團關聯公司恩德獲授若干銀行融資(金額最多為16,013,000港元、15,147,000港元、7,574,000港元及7,574,000港元)而提供企業擔保。
- (e)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貴公司一名董事因向貴集團提供服務而分別獲得銷售佣金1,795,000港元、2,582,000港元、1,849,000港元、612,000港元(未經審核)及515,000港元，金額乃根據交易金額的3%、3%、1.5%至3%、1.5%至3%及1.5%計算。
- (f)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6,624	10,158	8,204	2,912	3,174
離職後福利	69	82	89	37	41
	<u>6,693</u>	<u>10,240</u>	<u>8,293</u>	<u>2,949</u>	<u>3,215</u>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g)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的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百欣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7)	<u>14,443</u>	<u>14,685</u>	<u>9,69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來自百欣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7)	15,310	16,588	14,443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來自百欣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7)	21,661	24,516	15,310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來自百欣的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7)	18,813	23,504	21,661

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貴公司一名董事持有百欣50%權益。應收該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三個月內償還。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貴公司董事出售其於百欣的全部50%股權予另一名現有股東(擁有百欣餘下50%股權)。百欣自此不再為貴集團關聯公司。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列載如下：

財務資產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6,24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財務資產	1,653
已抵押存款	12,152
受限制現金	1,863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201
	<u>254,11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120	1,1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8,365	—	188,36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財務 資產	5,797	—	5,797
已抵押存款	16,704	—	16,704
受限制現金	1,887	—	1,887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409	—	74,409
	<u>287,162</u>	<u>1,120</u>	<u>288,282</u>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173	1,17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4,520	—	204,52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財務 資產	10,544	—	10,544
已抵押存款	16,007	—	16,007
受限制現金	1,950	—	1,950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060	—	45,060
	<u>278,081</u>	<u>1,173</u>	<u>279,254</u>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340	1,34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4,898	—	214,89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財務資產	9,243	—	9,243
已抵押存款	16,152	—	16,152
受限制現金	29	—	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56,680	—	56,680
	<u>297,002</u>	<u>1,340</u>	<u>298,34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負債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負債 — 持作買賣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財務負債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08,742	108,74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	5,542	5,542
衍生金融工具	1,476	—	1,476
計息銀行借款	—	99,397	99,39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2,020	2,020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	2,107	2,107
應付股東款項	—	79,669	79,669
	<u>1,476</u>	<u>297,477</u>	<u>298,953</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負債 — 持作買賣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財務負債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16,140	116,14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	5,162	5,162
衍生金融工具	14	—	14
計息銀行借款	—	88,363	88,36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9,658	9,658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	2,124	2,124
應付股東款項	—	94,057	94,057
	<u>14</u>	<u>315,504</u>	<u>315,51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8,04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4,099
計息銀行借款	126,245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5,564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87
應付股東款項	87,137
	<u>343,272</u>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2,9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4,866
計息銀行借款	135,92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4,101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18
應付股東款項	86,384
	<u>376,317</u>

3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貴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列載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1,120	1,173	1,340	—	1,120	1,173	1,340
財務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476	14	—	—	1,476	14	—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020	9,658	5,564	4,101	1,998	9,546	5,512	4,081
計息銀行借款	99,397	88,363	126,245	135,927	99,333	87,923	125,004	134,668
	<u>102,893</u>	<u>98,035</u>	<u>131,809</u>	<u>140,028</u>	<u>102,807</u>	<u>97,483</u>	<u>130,516</u>	<u>138,74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管理層已評定，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財務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及應付一名少數股東及股東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貴集團財務總監負責決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財務總監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董事為年度財務報告定期審閱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結果。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乃按該工具於目前由自願訂約方交易(惟不包括脅迫或清盤出售)下所能交換的金額入賬。估計公平值時已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及應付融資租賃的公平值的計算方法，為以反映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借款利率的貼現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貴集團自身於報告期末就計息銀行借款及應付融資租賃的不履約風險獲評定為不重大。

就非上市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貴集團管理層已使用資產估值法進行估值，因主要資產為一項持有自用物業而有關投資過往只產生象徵性收益。該物業的價值已調整至每個估值日期公平值。

貴集團與信貸評級高的財務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即外匯掉期合約)採用與掉期模型的遠期定價相似的估值方法及現值計算法計量。該模型計及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對手方信貸質素及利率曲線。利率掉期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相關期間內分類至公平值層級中第三級的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	—	1,120	1,173
增添	—	1,120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				
收益	—	—	21	202
匯兌調整	—	—	32	(35)
年末/期末的賬面值	—	1,120	1,173	1,340

下表概述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貴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幅度	所輸入數據對公平值的敏感度
非上市可供出售權益投資	資產估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貴集團已釐定，貴集團應佔投資經調整資產淨值指各個相關期間末的公平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 貴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貴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	—	1,340	1,34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	—	1,173	1,17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	—	1,120	1,12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投資	—	—	—	—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貴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	14	—	1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	1,476	—	1,476

於相關期間，就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言，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公平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貴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4,081	4,081
計息銀行借款	—	—	134,668	134,668
	—	—	138,749	138,74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5,512	5,512
計息銀行借款	—	—	125,004	125,004
	—	—	130,516	130,51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9,546	9,546
計息銀行借款	—	—	87,923	87,923
	—	—	97,469	97,46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1,998	1,998
計息銀行借款	—	—	99,333	99,333
	—	—	101,331	101,331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主要金融工具直接源於其營運。貴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如下：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的風險。貴集團面臨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貴集團的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及浮息借款有關。

下表列示貴集團除稅前溢利(因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及浮息借款的影響)對利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的敏感度。除保留溢利外，貴集團權益概無受影響。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元	50	72
人民幣	50	(200)
港元	(50)	(72)
人民幣	(50)	200
	<u>(50)</u>	<u>20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元	50	(19)
人民幣	50	(10)
港元	(50)	19
人民幣	(50)	10
	<u>(50)</u>	<u>10</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元	50	(134)
人民幣	50	(212)
港元	(50)	134
人民幣	(50)	212
	<u>(50)</u>	<u>212</u>
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港元	50	(82)
人民幣	50	(246)
港元	(50)	82
人民幣	(50)	246
	<u>(50)</u>	<u>246</u>
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港元	50	(125)
人民幣	50	(71)
港元	(50)	125
人民幣	(50)	71
	<u>(50)</u>	<u>7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外幣風險

貴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於營運單位以該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貴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而貴集團的買賣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進行。

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人民幣的未來匯率可能因為中國外匯政策變動而與目前或過往匯率有很大出入。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外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至人民幣的供求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升值或貶值或會對貴集團之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訂立多份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期間尚未訂立任何衍生金融工具。貴集團密切留意適用匯率之變動，從而管理其外匯風險。貴集團可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候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重大的外匯風險。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貴集團除稅前溢利(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變動)對人民幣匯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的敏感度。

	兌人民幣匯率 上升/(下跌)	除稅前溢利 上升/(下跌)
	%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	5	(10,189)
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	(5)	10,189
倘美元兌人民幣下跌	5	(389)
倘美元兌人民幣上升	(5)	389
	<u>5</u>	<u>(10,189)</u>
	<u>(5)</u>	<u>10,189</u>
	<u>5</u>	<u>(389)</u>
	<u>(5)</u>	<u>389</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	5	(8,774)
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	(5)	8,774
倘美元兌人民幣下跌	5	(281)
倘美元兌人民幣上升	(5)	281
	<u>5</u>	<u>(8,774)</u>
	<u>(5)</u>	<u>8,774</u>
	<u>5</u>	<u>(281)</u>
	<u>(5)</u>	<u>281</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	5	(5,284)
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	(5)	5,284
倘美元兌人民幣下跌	5	(273)
倘美元兌人民幣上升	(5)	273
	<u>5</u>	<u>(5,284)</u>
	<u>(5)</u>	<u>5,284</u>
	<u>5</u>	<u>(273)</u>
	<u>(5)</u>	<u>27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兌人民幣匯率 上升/(下跌)	除稅前溢利 上升/(下跌)
	%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	5	(4,858)
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	(5)	4,858
倘美元兌人民幣下跌	5	(1,727)
倘美元兌人民幣上升	(5)	1,727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倘港元兌人民幣下跌	5	(5,155)
倘港元兌人民幣上升	(5)	5,155
倘美元兌人民幣下跌	5	(1,242)
倘美元兌人民幣上升	(5)	1,242

信貸風險

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貴集團的政策是任何有意按信貸期交易的客戶須經信貸核實程序，並可能需要現金抵押品。此外，貴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餘額，而貴集團承受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貴集團其他財務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現金及銀行結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源於對手方違約，最大風險程度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貴集團亦因向一間關聯公司授出財務擔保而承受信貸風險，有關更多詳情於附註29及32(d)披露。

流動現金風險

貴集團的目標為利用銀行借款維持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之平衡。貴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能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可用銀行融資，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的財務負債到期狀況如下：

貴集團

	按要 求償還 或無固 定期限	毋須	少於一年	一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償還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108,742	—	—	108,74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	—	5,542	—	—	5,542
衍生金融工具	—	—	1,476	—	—	1,476
計息銀行借款	8,507	—	79,534	9,053	7,919	105,01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1,112	1,001	—	2,113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07	—	—	—	—	2,107
應付股東款項	79,669	—	—	—	—	79,669
就一間關聯公司獲授融資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附註29)	15,422	—	—	—	—	15,422
	<u>105,705</u>	<u>—</u>	<u>196,406</u>	<u>10,054</u>	<u>7,919</u>	<u>320,084</u>

	按要 求償還 或無固 定期限	毋須	少於一年	一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償還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116,140	—	—	116,14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財務負債	—	—	5,162	—	—	5,162
衍生金融工具	—	—	14	—	—	14
計息銀行借款	17,102	—	61,153	8,963	5,602	92,82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4,404	5,750	—	10,154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24	—	—	—	—	2,124
應付股東款項	94,057	—	—	—	—	94,057
就一間關聯公司獲授融資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附註29)	14,468	—	—	—	—	14,468
	<u>127,751</u>	<u>—</u>	<u>186,873</u>	<u>14,713</u>	<u>5,602</u>	<u>334,93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毋須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償還					總計
	按要求償還 或無固定期限	少於一年	一至五年	超過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118,040	—	—	118,04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財務負債	—	—	4,099	—	—	4,099
計息銀行借款	25,308	—	66,823	42,393	3,461	137,985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3,682	2,066	—	5,748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87	—	—	—	—	2,187
應付股東款項	—	92,471	—	—	—	92,471
就一間關聯公司獲授融資 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附註29)	7,328	—	—	—	—	7,328
	<u>34,823</u>	<u>92,471</u>	<u>192,644</u>	<u>44,459</u>	<u>3,461</u>	<u>367,858</u>

	毋須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償還					總計
	按要求償還 或無固定期限	少於一年	一至五年	超過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	142,921	—	—	142,9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財務負債	—	—	4,866	—	—	4,866
計息銀行借款	22,404	—	77,571	44,590	2,421	146,98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	3,613	590	—	4,203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18	—	—	—	—	2,118
應付股東款項	—	90,636	—	—	—	90,636
就一間關聯公司獲授融資 而向銀行提供擔保 (附註29)	7,093	—	—	—	—	7,093
	<u>31,615</u>	<u>90,636</u>	<u>228,971</u>	<u>45,180</u>	<u>2,421</u>	<u>398,823</u>

計息銀行借款中包括定期貸款，其貸款協議中包括須應要求還款之條款，給予銀行無條件權利可於任何時間追收貸款，因此，就上述到期狀況而言，該貸款乃全數分類為「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縱然有以上條款，董事並不相信該貸款會被要求於十二個月內悉數償還，而董事認為該貸款將按貸款協議所載之到期日償還。此項評估之考慮因素為：貴集團於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之財務狀況；並無違約事件；及貴集團先前一直按照時間表依時還款。根據包括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貸款的條款，若不論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影響，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該等貸款於相關期間結束時之到期情況如下：

	一年	一至五年	超過五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7	5,750	—	8,50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2	11,800	—	17,10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47	12,021	6,540	25,308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5,780	10,197	6,427	22,404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保障貴集團維持持續經營能力，並保有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及爭取最大股東價值。

貴集團因應經濟狀況變動而管理資本架構及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貴集團可能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或向投資者籌集新資本。於相關期間，資本管理目的、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於相關期間，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貴集團按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管理資本。總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應付一名少數股東及應付股東款項。

於各個相關期間末之資產負債比率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款	99,397	88,363	126,245	135,92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020	9,658	5,564	4,101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107	2,124	2,187	2,118
應付股東款項	79,669	94,057	87,137	86,384
總債務	183,193	194,202	221,133	228,530
總權益	187,411	218,634	267,825	270,068
資產負債比率	1.0	0.9	0.8	0.8

36. 貴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資料並無呈列，此乃由於就本報告而言，載列有關資料因進行重組及已按合併基準編製相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的貴集團業績(見附註2.1披露)而變得沒有意義。

37.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南通恩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一名股東出售其於南通恩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0.93%股權予貴集團，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0,000元。南通恩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自此成為貴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貴公司的股東簽訂一份彌償契據，據此股東同意賠償貴集團就以下事項招致的任何損失、負債及相關處罰：(i)載述於附註12的建築物及土地物業事宜；及(ii)貴集團對僱員社會福利供款，包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貴集團與恩德訂立一份買賣協議，出售其於香港的若干土地及樓宇，代價約23.1百萬港元。該交易完成後，預料會導致稅前出售收益約18.4百萬港元。
- (d)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貴集團與貴公司股東訂立豁免契據，據此貴公司股東以貴集團為受益人，豁免賬面值約60.5百萬港元之款項(即扣除上文附註37(c)所載收購物業之代價23.1百萬港元後，應付彼等之餘下賬面值)。於豁免後，貴集團的股本儲備將有等額增幅。

三、報告期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編纂]